

税的问题不够理解造成的。在已经开征耕地占用税的地方，当照章征税落到哪个单位，触动部门利益较大时，征收工作便在那个单位搁浅。我省的情况虽然没有那么严重，但是在耕地占用税征收工作中，政府或部门领导以各种形式进行说情免税，或非授权部门私自解释本系统占用耕地免税以及对当地所属单位占地征税不力等情况也是存在的。据此我们建议：①有关权力机关应制定对拒绝和违反缴纳耕地占用税各种行为实行严厉惩罚的立法条例和规定；②向全体公民进行耕地占用税有关税法的宣传教育工作；③严格税法的贯彻执行，在税法面前人人平等，以维护税法的严肃性。

2. 财政部规定的耕地占用税现行结算办法，是根据土地部门年报统计的实际占用耕地数，乘以各省单位面积的适用平均税额，再对规定项目的减免税因素按固定比例扣除计算的。我省执行的是省、市（地）、县三级批地，县一级征税，再由下到上逐级解交入库办法的。由于文件传递和转批，出现了县级财政部门接到纳税依据前的时间差，给及时征税带来困难。尤其是三级批地分别由三级统计，必

然造成财政部门与土地部门对实际占用耕地统计数字不相一致。这些问题特别是在每年第四季度批地和年终结算期间矛盾更加突出。我们建议采用哪一级土地部门批地，由哪一级财政部门征税的办法，以避免两个部门之间工作的交叉形成环节多层次多所带来的麻烦。同时，我们也希望各级土地部门严格执行每年11月底以前将第四季度用地全部审批完并下达下去的规定，给财政部门的工作创造有利条件。

3. 由于原来在土地管理中存在批少占多、不批而占等问题，在开征耕地占用税的条件下，会通过免征耕地占用税，达到多占耕地的目的。我们必须对这种新动向给予高度的重视。我们认为，除财政和土地管理部门应建立正常的检查和举报制度加以约束外，审计部门、监察部门亦应加强对耕地占用和交纳有关税收的审计和监督；一年一度的财经纪律大检查工作也需增加这方面的检查内容。同时，我们更希望人大、政协、顾委等上层机关视察、过问、反映耕地占用和征收税款的情况，从而推动我国土地管理工作取得更好的成效，以利于四化建设。

全国农业财务工作会议在威海召开

1989年6月22日至26日，财政部农业财务司在山东省威海市召开了全国农业财务工作会议。全国各省、市、自治区、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财政部农业财务工作联系点及部分农业主管部门的100多位代表参加了会议。财政部副部长项怀诚同志到会并做了总结讲话。

这次会议着重讨论了三个问题。一是如何搞好农业发展基金的建立、征集和使用管理工作。二是如何进一步加强农垦企业资金管理，帮助农垦企业扭亏增盈。三是如何深化财政支农周转金的管理工作，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代表们一致认为，建立农业发展基金是国家为增

加农业投入，促进农业生产发展而采取的一项重要措施，各级财政部门要把农业发展基金的建立、征集、使用管理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要尽快制定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建立健全有关规章制度，充实征管人员，确保这项基金征得起、管得好、用得活。大家认为，几年来全国农垦企业实行财务包干办法收到了较好的效果，但在资金管理等方面还存在一些问题，今后要在继续实行财务包干办法的同时，加强资金管理，搞好内部资金融通，合理调整产业结构，抓好扭亏增盈工作。代表们认为，今后财政支农周转金支持的重点应放在种养业，特别是粮棉油生产上，而且回收期限要长，费率要低。

会议期间，有13个省、市、的代表介绍了他们建立农业发展基金、帮助农垦企业扭亏增盈、加强财政支农周转金管理等方面的经验。财政部世界银行司副司长罗庆同志介绍了我国利用世界银行农业贷款的情况。

（本刊记者）